
LITONG
灵通股份

灵通股份

NEEQ: 833543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Lingto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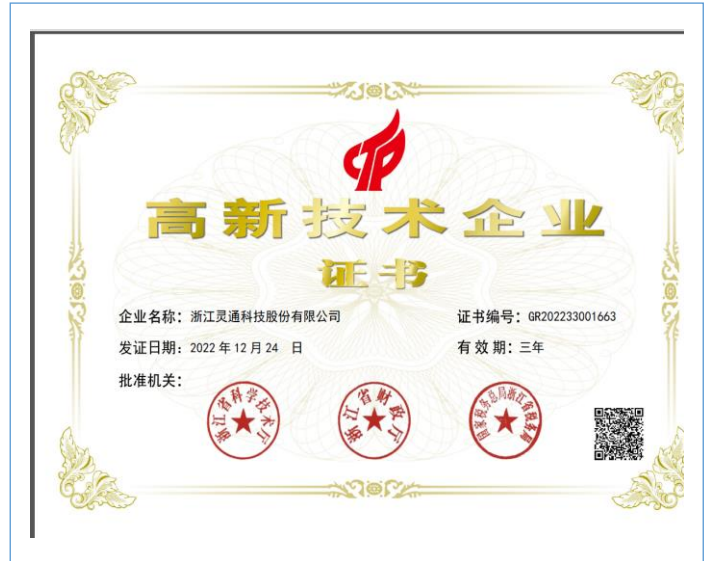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3月17日灵通股份
获得了“浙江制造”认证证书



灵通股份再次被认定为国家
级高新技术企业

致投资者的信

踔厉奋发竞起航，笃行致远争韶华。灵通股份专注于电力管道、窨井盖、滚塑全系列产品，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本着“研发领航、转化成果”的经营理念，立志成为国内一流的优秀供应商。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2
第八节	行业信息	3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6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晓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宁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炜炜、李晓罕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65.53% 的股权。吴炜炜现任公司董事长，李晓罕任公司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造成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以避免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不当控制带来的风险。
2、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近三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和资产周转效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省市电力公司及其下属单位，资金实力强、信用度良好，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公司也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加强管理及及时催收款项。
3、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目前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上海、江苏两地。公司在该地区经营多年，已同该地区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若未来上海、江苏市场竞争加剧，而公司未能成

	功开拓其他区域市场,将会对本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正积极开拓华东其他省份以及华南、华北市场,逐步改善销售区域相对集中的现状。
4、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成本中原材料投入占当期生产成本总额的比例较高。若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产品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正积极通过各种渠道寻求更多、更优质的原材料供应商。
5、 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塑料管道行业是个充分竞争的市场,目前从事塑料管道生产的企业达数千家,但随着塑料管道行业的不断成熟,越来越多的企业将摆脱低质、低价的经营模式,形成更多依靠技术进步和品牌优势经营的规模企业,行业竞争将不断加剧。另外,国外竞争者在国内设立合资企业从事塑料管道的生产,在推动行业发展的同时,也加剧了行业竞争,公司面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加大投入新产品的研发、丰富产品结构,拓展业务类型、发展新客户,逐步把销售额做上去。
6、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缆保护管、多功能线槽、复合井盖和电力支架、沉泥井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为各省市电力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与电力行业密切相关。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其运行状况、投资周期与宏观经济联系密切。若国内经济环境出现波动,电力行业的投资规模和招标规模下降,导致公司获取订单减少,则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积极发展下游客户、用户工程,投入新产品,增加市场占有率。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	指	中国的法定货币单位,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期初	指	2022年1月1日
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Lingto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灵通股份
证券代码	833543
法定代表人	李晓罕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丽华
联系地址	湖州市埭溪镇创强路 2 号
电话	0572-3826580
传真	0572-3826580
电子邮箱	ltzlh@126.com
公司网址	www.zjlingtong.cn
办公地址	湖州市埭溪镇创强路 2 号
邮政编码	31302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湖州市埭溪镇创强路 2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6 年 4 月 28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9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29-塑料制品业 C292-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C292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缆保护管、多功能线槽、窨井盖座、滚塑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1,5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吴炜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吴炜炜、李晓罕），一致行动人为（吴炜炜、李晓罕）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788256350W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创强路 2 号	否
注册资本	51,5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浙商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201 号浙商证券大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浙商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宋锋岗	温艳冰
	4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1,341,192.35	128,604,807.41	-13.42%
毛利率%	25.45%	30.8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72,569.05	19,485,235.39	-28.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474,094.91	19,547,589.72	-3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08%	18.7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71%	18.80%	-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38	-28.9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4,910,551.82	140,174,623.25	3.38%
负债总计	31,954,131.86	41,090,772.34	-22.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956,419.96	99,083,850.91	14.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9	1.92	14.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05%	29.3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2.05%	29.31%	-
流动比率	4.0384	2.9560	-
利息保障倍数	51.48	158.4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5,798.07	24,861,611.47	-33.8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3	1.95	-
存货周转率	6.50	8.4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38%	-1.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3.42%	-18.88%	-
净利润增长率%	-28.80%	-37.5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1,500,000.00	51,5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59,610.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96.6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68,793.11
所得税影响数	70,31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8,474.14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窨井盖座、滚塑全系列产品和电缆保护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的电缆保护管主要用电缆保护管适用于开挖辅设施工和非开挖穿越施工埋深小于 4M 的工程；加强型适用与非开挖穿越施工埋深大于 4M 的工程。产品特征：具有优良的电气绝缘性。公司的客户主要为电网公司下供电局。公司自设立以来即紧跟行业的发展趋势，根据客户要求不断的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为客户提供低成本、高品质的产品，以此来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大类“C 制造业”之“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之子类“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代码 C2922）。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C 制造业”之子类“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股转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公司主要产品有聚氯乙烯（PVC）系列管道、聚氯乙烯（PVC）系列线槽、改性聚丙烯（MPP）系列管道、聚乙烯（PE）系列管道、超强复合玻璃钢窨井盖座、增强玻璃钢支架、盖板等系列。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及通讯和市政等领域。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同时，公司积极寻求客户资源丰富、中标能力强的电力物资销售企业和电力工程施工企业，与其建立良好供销关系，不断拓展产品市场。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发展通讯、广电、市政等领域新客户。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会同生产、采购部门对订单进行评审，对通过一致同意的订单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并组织采购、生产。

公司长期专注于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提高了公司在业内的知名度和信誉度，加上在电力系统多年的业绩，得到了行业内各方的广泛认可。伴随着公司的成长，发展智能制造业已经成为实现我国制造业从低端制造向高端制造转变的重要途径。一个高速发展的企业背后，必然有一批智慧超群的管理卓越的团队，为企业发挥核算与监督的作用，不管是经营数据的统计分析、决策依据的辅助，或是企业战略的关键参谋。变革的号角已经吹响，新挑战也是同时就是新机遇。

与时俱进，一直以来就是灵通的特质所在。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革新上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并加强了与校企之间的合作，随着合作的开展，为公司下一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发展基础。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详细情况	灵通公司于 2016 年获得了【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2021 年 12 月获得了【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有效期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2022 年 12 月 24 日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有效期三年；2021 年 1 月灵通股份通过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的评审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缆保护管、窨井盖座、支架、盖板和滚塑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341,192.35，实现净利润 13,872,569.05。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144,910,551.82，较上期增长 3.38%，净资产为 112,956,419.96，较上期增长 14.00%。报告期内国内多地爆发疫情，收入暂时下降，未能达到 2022 年预定的目标。2023 年随着疫情防控政策放开，国家加大基础建设和房地产的投资必然会带动电力基础设施建设，电力管道行业需求量会大大增加，我公司也会抓住机会，克服困难、努力拼搏，争取在销售上有明显突破。

(二) 行业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大类“C 制造业”之“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之子类“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代码 C2922）。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C 制造业”之子类“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股转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公司产品有聚氯乙烯（PVC）系列管道、聚氯乙烯（PVC）系列线槽、改性聚丙烯（MPP）系列管道、玻璃纤维增强塑料（FBB）系列管道、聚乙烯（PE）系列管道、超强复合玻璃钢窨井盖座、增强玻璃钢支架、盖板等系列。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及通讯和市政等领域。

我国塑料管道行业是个充分竞争的市场，目前从事塑料管道生产的企业达数千家，但随着塑料管道行业的不断成熟，越来越多的企业将摆脱低质、低价的经营模式，形成更多依靠技术进步和品牌优势经营的规模企业，行业竞争将不断加剧。另外，国外竞争者在国内设立合资企业从事塑料管道的生产，在推动行业发展的同时，也加剧了行业竞争，公司面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风险。

(三)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
----	------	------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初金额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50,862,089.83	35.10%	36,357,504.52	25.94%	39.89%
应收票据	2,414,493.40	1.67%	652,872.81	0.47%	269.83%
应收账款	51,120,118.86	35.28%	58,703,676.87	41.88%	-12.92%
存货	14,466,400.23	9.98%	11,075,093.63	7.90%	30.62%
投资性房地产	404,132.29	0.28%	443,358.39	0.32%	-8.85%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0,581,019.42	7.30%	12,963,084.46	9.25%	-18.38%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3,319,285.23	2.29%	3,411,240.30	2.43%	-2.70%
商誉					
短期借款	10,011,305.56	6.91%	6,007,250.00	4.29%	66.65%
长期借款					
应付账款	17,349,919.53	11.97%	9,358,133.50	6.68%	85.4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本期期末金额为50,862,089.83元, 上年期末为36,357,504.52元, 本期较上期增加39.89%, 主要原因是筹资增加借款400万元, 本期末分配股利。同时公司对货币资金加强管理, 加强了流动性。

应收账款本期期末金额为51,120,118.86元, 占同期资产总额的35.28%, 上年期末应收账款为58,703,676.87元, 占同期资产总额的41.88%, 本期应收账款较上期减少12.92%, 公司加强对客户信用管理。

存货本期期末金额14,466,400.23元, 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30.62%, 公司为满足生产需求, 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对成本的影响程度, 公司在能力范围内多储备原材料。

固定资产本期期末金额10,581,019.42元, 去年同期金额为12,963,084.46元, 减少了18.38%, 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清理, 加强了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管理, 对不适用的固定资产进行处置。

短期借款本期期末金额为10,011,305.56元, 上年期末为6,007,250.00元, 本期公司取得了信用银行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本期期末金额为17,349,919.53元, 上年期末为9,358,133.50元, 本期结合生产经营周期, 并安排已有订单, 2022年末进行大量采购, 与主要供应商达成框架协议, 并分批次订立采购合同, 年底为2023年订单安排采购量大, 因而应付账款增加较多。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11,341,192.35	-	128,604,807.41	-	-13.42%
营业成本	83,004,742.60	74.55%	88,918,676.88	69.14%	-6.65%
毛利率	25.45%	-	30.86%	-	-

销售费用	2,686,758.11	2.41%	2,621,239.29	2.04%	2.50%
管理费用	5,998,844.29	5.39%	6,894,032.18	5.36%	-12.98%
研发费用	6,681,328.38	6.00%	7,161,608.99	5.57%	-6.71%
财务费用	-465,466.52	-0.42%	-1,193,521.33	-0.93%	61.00%
信用减值损失	1,604,225.56	1.44%	-1,796,703.32	-1.40%	189.29%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00%	
其他收益	1,084,000.00	0.97%	202,400.00	0.16%	435.57%
投资收益	91,065.49	0.08%	25,266.39	0.02%	260.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4,792.98	0.08%	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	0.00%	0	0.00%	
汇兑收益	0	0.00%	0	0.00%	
营业利润	15,800,789.43	14.19%	21,999,046.61	17.11%	-28.18%
营业外收入	0.01	0.00%		0.00%	
营业外支出	615,206.90	0.55%	275,758.03	0.21%	123.10%
净利润	13,872,569.05	12.46%	19,485,235.39	15.15%	-28.8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本期金额 111,341,192.35 元与上年相较下滑 13.42%，上年较前年下滑 18.88%，本期下滑幅度减少。主要原因为：一、需求下降，造成销售数量同比去年减少。二、由于建设单位开工项目相对减少，营业收入都大幅下降。公司开展新产品研发，目前投入市场中。

营业成本本期期末金额 83,004,742.60 元，与上年相较减少 6.65%，原因为：公司对产品结构进行调整，适当降低收入的不利影响。

销售费用本期期末金额 2,686,758.11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 2.50%，主要原因为：中标服务费本期 1,418,037.80 元，较上期 1,335,235.52 元，增加所致。增加为公司扩展收入投标。

管理费用本期期末金额 5,998,844.29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39%，上年同期金额为 6,894,032.18 元。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下降 12.98%，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强了对咨询业务的管理，实行项目核算，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财务费用本期期末金额-465,466.52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下降 61%，原因为：本期利息收入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期末金额 1,604,225.56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 189.29%，原因为：由于公司对应收账款加强了管理，应收账款的适当减少，冲回了相应坏账准备。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1,011,622.89	128,359,696.39	-13.52%
其他业务收入	329,569.46	245,111.02	34.46%
主营业务成本	82,965,514.74	88,679,318.78	-6.44%
其他业务成本	39,227.86	239,358.10	-83.61%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电缆保护管	97,488,454.60	73,711,349.76	24.39%	-13.30%	-4.80%	-6.75%
其他主营收入	13,523,168.29	9,254,164.98	31.57%	-15.04%	-17.77%	2.28%
其他业务收入	329,569.46	39,227.86	88.10%	34.46%	-83.61%	85.75%
合计	111,341,192.35	83,004,742.60	25.45%	-13.42%	-6.65%	-5.4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p>收入整体下滑，主要有 2 个方面的原因，具体为：</p> <p>一、需求下降，造成销售数量同比去年减少。</p> <p>二、由于建设单位开工项目相对减少，营业收入都大幅下降。灵通科技主要主品：电缆保护管（主要型号为电力电缆保护管、MPP 电力管、CPVC 电力管）本期收入 97,488,454.60 元，去年同期收入 112,443,267.00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4,954,812.40 元，下降比率 13.30%，是收入下降最主要的原因。</p>
--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29,385,781.14	26.39%	否
2	江苏高富龙科技有限公司	8,660,363.90	7.78%	否
3	苏州东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8,019,644.52	7.2%	否
4	江苏优高科技有限公司	7,221,355.91	6.49%	否
5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6,872,158.99	6.17%	否
	合计	60,159,304.46	54.0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兴能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000,762.65	16.29%	否
2	南京市海宜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9,150,682.12	11.47%	否
3	德清莫干山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851,787.61	9.84%	否
4	杭州昂力贸易有限公司	7,841,557.52	9.83%	否
5	杭州志鼎实业有限公司	5,614,070.80	7.04%	否

合计	43,458,860.70	54.47%	-
----	---------------	--------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5,798.07	24,861,611.47	-33.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007.91	2,726,365.59	-21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3,222.21	-23,780,499.94	115.57%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为 16,455,798.07 元，较上年同期 24,861,611.473 元，下降 33.81%，主要原因为：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较 2021 年增加较多，其中往来款项本期 22,127,635.62 元，上年 304,366.22 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3,090,007.91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213.34%，原因为：2022 年疫情防控及限电，生产开工不足，非生产期间，用闲置资金理财，公司本期增加了银行理财产品的投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 3,703,222.21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 115.57%，原因为：公司上期进行分红及取得借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65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3,650,000.0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6,681,328.38	7,161,608.9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	5.57%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22	25
研发人员总计	22	2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35%	45%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0	2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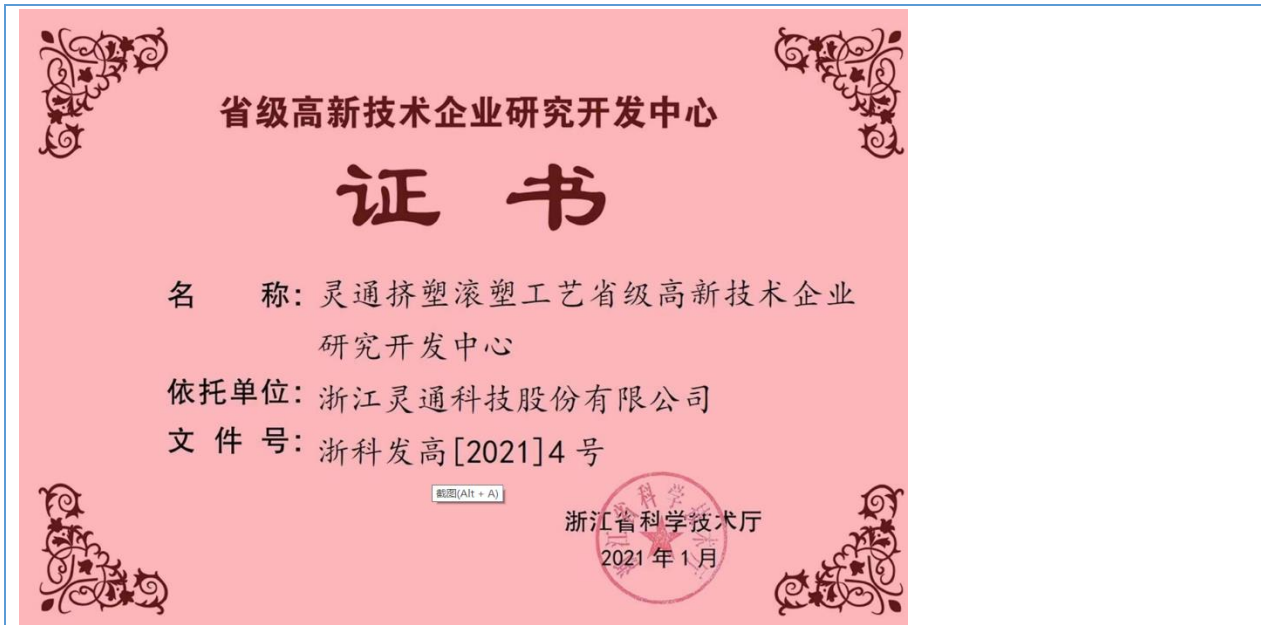
研发项目情况:

2022年研发投入6,681,328.38元,当年研发投入强度6.00%,具体如下:

[RD39]一种野战军用给养箱箱体滚塑技术的研发	160,741.24
[RD40]承插式DFPB重防护电缆保护管技术研发	132,557.80
[RD41]高载流量、低热阻系数电缆保护管的研发	943,706.99
[RD42]高强低摩维纶纤维电缆保护管的研发	1,603,631.13
[RD43]一种多网合一系统线槽的研发	310,082.13
[RD44]一种菱镁材料井盖(无机玻璃钢)的研发	227,450.44
[RD45]灵通系列滚塑舰艇设计开发	2,869,849.30
[RD46]6人座电动游乐船(小马宝莉款)	191,678.77
[RD47]5人座电动游乐船(公鸡款)	63,953.85
[RD48]4人座电动/脚踏两用游乐船	59,184.21
[RD49]BBQ电动烧烤船(8-9人座)	58,864.52
[RD50]游乐船物联网控制系统	59,628.00

总计 6,681,328.38

公司专利31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已经授权1项),实用新型24项,外观设计6项。灵通公司建有省级研发中心。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收入确认	<p>灵通科技公司主要从事集电缆保护管、窨井盖、线槽、滚塑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度，上述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111,011,622.89 元，占营业收入 99.70%。由于营业收入是体现经营业绩的重要指标之一，是利润来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操纵确认收入的风险，所以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对于销售收入的发生和完整性的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灵通科技公司与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签收单等资料，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对本年确认的收入进行函证，抽查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检查已确认的收入的真实性；</p> <p>(4) 对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p>

		<p>同、出库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根据我们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影响财务报表与收入确认发生和完整性相关的重大差异。</p>
--	--	--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p> <p>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 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p>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p> <p>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 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p> <p>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p>
--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经营状况良好，可持续发展。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炜炜、李晓罕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65.53%的股权。吴炜炜现任公司董事长，李晓罕任公司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造成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以避免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不当控制带来的风险。

2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近三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应收账款 坏账的风险和资产周转效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省市电力公司及其下属单位，资金实力强、信用度良好，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公司也会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加强管理及时催收款项。

3 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目前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上海、江苏两地。公司在该地区经营多年，已同该地区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若未来上海、江苏市场竞争加剧，而公司未能成功开拓其他区域市场，将会对本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正积极开拓华东其他省份以及华南、华北市场，逐步改善销售区域相对集中的现状。

4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成本中原材料投入占当期生产成本总额的比例较高。若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产品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正积极通过各种渠道寻求更多、更优质的原材料供应商。

5 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塑料管道行业是个充分竞争的市场，目前从事塑料管道生产的企业达数千家，但随着塑料管道行业的不断成熟，越来越多的企业将摆脱低质、低价的经营模式，形成更多依靠技术进步和品牌优势经营的规模企业，行业竞争将不断加剧。另外，国外竞争者在国内设立合资企业从事塑料管道的生产，在推动行业发展的同时，也加剧了行业竞争，公司面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加大投入新产品的研发、丰富产品结构，拓展业务类型、发展新客户，逐步把销售额做上去。

6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缆保护管、多功能线槽、复合井盖和电力支架、沉泥井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为各省市电力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与电力行业密切相关。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其运行

状况、投资周期与宏观经济联系密切。若国内经济环境出现波动,电力行业的投资规模和招标规模下降,导致公司获取订单减少,则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积极发展下游客户、用户工程,投入新产品,增加市场占有率。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暂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自律监管措施	违规担保是否完成整改
					起始	终止						
1	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	9,800,000	20,200,000	2022年9月8日	2025年9月5日	连带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否	是
合计	-	30,000,000	9,800,000	20,200,000	-	-	-	-	-	-	-	-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正常履行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0	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30,000,000	20,200,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关联方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违规担保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关联方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9 月 8 日与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埭溪支行签订的额度为 3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5 日。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吴炜炜、李晓罕回避表决，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10）。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银行信誉资质，具备偿还债务能力，该担保事项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10,288,220.20	288,220.2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30,000,000	30,000,000
委托理财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贷款购置一批设备，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银行信誉资质，具备偿还债务能力，该担保事项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不会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2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22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正常履行承诺，且无新增披露事项。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为充分保证公司员工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吴炜炜、李晓罕承诺：“若应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并放弃向公司追索的权利。”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截至承诺函签署日，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自承诺函签署日起，严格限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与公司在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占用资金，不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不利用自身身份要求公司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使用。”

3、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和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4、为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尽可能避免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7,750,000	34.47%	0	17,750,000	34.4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437,500	16.38%	-1,000	8,436,500	16.38%
	董事、监事、高管	2,812,500	5.46%	10,936,500	13,749,000	26.70%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750,000	65.53%	0	33,750,000	65.5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312,500	49.15%	0	25,312,500	49.15%
	董事、监事、高管	33,750,000	65.53%	0	33,750,000	65.53%
	核心员工					
总股本		51,500,000.00	-	0	51,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荣财	11,250,000	2,500,000	13,750,000	26.70%	8,437,500	5,312,500		
2	吴炜炜	22,950,000		22,950,000	44.57%	17,212,500	5,737,500		
3	李晓罕	10,800,000	-1,000	10,799,000	20.97%	8,100,000	2,699,000		
4	北京特维影	2,500,000		2,500,000	4.85%		2,500,000		

	视传媒有限公司								
5	北京龙璧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2.91%		1,500,000		
6	杨先艳	0	949	949	0.0018%	0	949		
7	徐永东	0	51	51	0.0001%	0	51		
8	北京友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0					
	合计	51,500,000	0	51,500,000	100%	33,750,000	17,75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吴炜炜、李晓罕系夫妻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自然人股东吴炜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29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44.57%，为公司控股股东。吴炜炜，女，1969 年 1 月 1 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国际商务学院经济管理系，本科学历。1996 年 4 月至 2000 年 7 月，在南空杭州招待所客房部任经理；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4 月，在南空杭州房管处任职员；2002 年 5 月至 2015 年在杭州红圣物资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长，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自然人股东吴炜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29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44.56%，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吴炜炜女士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职务，自公司成立至今一直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对公司经营决策有较强的影响力。李晓罕为吴炜炜丈夫，持有公司 20.97% 的股份，为公司第三大股东，根据吴炜炜与李晓罕签订的《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在公司存续期间，双方在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中采取“一致行动”，因此可认定为一致行动人。综上，吴炜炜与李晓罕夫妇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吴炜炜，简历详见本节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情况”的相关内容。李晓罕，男，1964 年 8 月 15 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国际商务学院，本科学历。1986 年至 1988 年，在浙江万事利集团任工程师；1989 年至 1994 年，在杭州钱江电气厂任项目经理；1995 年至 2000 年，在杭州华能电气承装公司任项目经理；2001 年至 2005 年，在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任项目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任监事；2007 年 6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至 2024 年 5 月。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担保	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埭溪支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	2022年6月15日	2023年6月16日	3.7%
2	信用担保	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埭溪支行	短期借款	6,000,000	2021年6月24日	2022年6月20日	4.35%
合计	-	-	-	16,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6.0	0	0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1,5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 49,000,000 股为基数（应分配总股数等于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51,500,000 股减去暂不分配的股东北京特维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持股 2,500,000 股），向部分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 元（含税）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吴炜炜	董事长	女	1969年1月	2021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4日
刘荣财	副董事长	男	1956年11月	2021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4日
李晓罕	董事、总经理	男	1964年8月	2021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4日
周宁芳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61年11月	2021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4日
张丽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79年1月	2021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4日
祝根强	监事会主席	男	1979年6月	2020年8月5日	2024年5月24日
周陈俊	职工监事	男	1973年2月	2021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4日
胡红霞	监事	女	1981年3月	2021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4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吴炜炜、李晓罕系夫妻关系；张丽华系吴炜炜弟媳。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吴炜炜	董事长	22,950,000	0	22,950,000	44.5631%	0	0
李晓罕	董事、总经理	10,800,000	1,000	10,799,000	20.9689%	0	0
刘荣财	副董事长	11,250,000	2,500,000	13,750,000	26.699%	0	0
合计	-	45,000,000	-	47,499,000	92.23%	0	0

(三) 变动情况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28		6	22
行政管理人员	2			2
生产人员	26			26
销售人员	4			4
财务人员	2			2
员工总计	62	0	6	5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1	0
本科	2	1
专科	10	10
专科以下	49	45
员工总计	62	5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本着客观、公正、规范的原则，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制定了完整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员工培训

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方案化的要求，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等全方位培训。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0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并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一贯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规范运作，努力寻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并履行《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同时，公司制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基本能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除了公司本期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外，未出现其他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

相关法规的要求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22年5月7日、2022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3	3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基本能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除了公司本期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外，未出现其他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基本能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除了公司本期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外，未出现其他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按照规定在网站上进行登记和更新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 业务分开情况：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缆保护管、多功能线槽、复合井盖和电力支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聚氯乙烯（PVC）系列管道、聚氯乙烯（PVC）系列线槽、改性聚丙烯（MPP）系列管道、玻璃纤维增强塑料（FBB）系列管道、聚乙烯（PE）系列管道、超强复合玻璃钢窨井盖座、增强玻璃钢支架、盖板等系列。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及通讯和市政等领域。自设立以来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研发、销售与服务体系，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也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2. 资产分开情况：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相关产权的变更和转移手续正在办理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商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以及其他争议，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股 5%以上的股东共同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和《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股份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3. 人员分开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独立管理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共有员工 56 名，公司均与其正式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给其中 53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全部为五险），另有 3 名退休及转业人员未缴纳，公司未为所有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为充分保障公司员工权益，实际控制人吴炜炜、李晓罕承诺，“若应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并放弃向公司追索的权利。”。

4. 财务分开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及管理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

5. 机构分开情况：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定要求。在新三板挂牌以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正进一步规范完善。

-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规定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规范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动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 (2023) 第 0111002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1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宋锋岗 温艳冰
	4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3 万元

亚太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 计 报 告

亚会审字 (2023) 第 01110022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灵通科技公司”) 财务报表, 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灵通科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灵通科技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

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收入确认：灵通科技公司主要从事集电缆保护管、窨井盖、线槽、滚塑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度，上述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111,011,622.89 元，占营业收入 99.70%。由于营业收入是体现经营业绩的重要指标之一，是利润来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操纵确认收入的风险，所以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于销售收入的发生和完整性的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灵通科技公司与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签收单等资料，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对本年确认的收入进行函证，抽查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检查已确认的收入真实性；

（4）对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根据我们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影响财务报表与收入确认发生和完整性相关的重大差异。

四、 其他信息

灵通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灵通科技公司 2022 年度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灵通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灵通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灵通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灵通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灵通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灵通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签字盖章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0,862,089.83	36,357,504.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3,734,792.98	6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2,414,493.40	652,872.81
应收账款	六、4	51,120,118.86	58,703,676.87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2,899,271.12
预付款项	六、6	3,159,735.41	7,592,089.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7	427,784.72	725,476.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8	14,466,400.23	11,075,093.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2,857,707.36	2,859,433.00
流动资产合计		129,043,122.79	121,465,417.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10	404,132.29	443,358.39
固定资产	六、11	10,581,019.42	12,963,084.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2	240,934.26	311,451.55

无形资产	六、13	3,319,285.23	3,411,240.30
开发支出	六、1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1,322,057.83	1,580,07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67,429.03	18,709,205.27
资产总计		144,910,551.82	140,174,623.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6	10,011,305.56	6,007,25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7	17,349,919.53	9,358,133.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8	5,962.20	69,758.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1,097,039.13	1,351,223.42
应交税费	六、20	2,889,130.35	2,213,271.10
其他应付款	六、21		22,082,067.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600,775.09	9,068.55
流动负债合计		31,954,131.86	41,090,772.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1,954,131.86	41,090,772.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3	51,500,000.00	51,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4	14,440,878.27	14,440,878.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5	15,481,270.41	14,094,013.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6	31,534,271.28	19,048,95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956,419.96	99,083,850.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956,419.96	99,083,85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910,551.82	140,174,623.25

法定代表人：李晓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宁芳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11,341,192.35	128,604,807.41
其中：营业收入	六、27	111,341,192.35	128,604,807.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404,486.95	105,036,723.87
其中：营业成本	六、27	83,004,742.60	88,918,676.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8	498,280.09	634,687.86
销售费用	六、29	2,686,758.11	2,621,239.29
管理费用	六、30	5,998,844.29	6,894,032.18
研发费用	六、31	6,681,328.38	7,161,608.99
财务费用	六、32	-465,466.52	-1,193,521.33
其中：利息费用	六、32	300,833.35	137,749.94
利息收入	六、32	790,234.56	1,174,956.78
加：其他收益	六、33	1,084,000.00	202,4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91,065.49	25,266.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84,792.98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1,604,225.56	-1,796,703.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00,789.43	21,999,046.61
加：营业外收入	六、37	0.01	
减：营业外支出	六、38	615,206.90	275,758.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85,582.54	21,723,288.58
减：所得税费用	六、39	1,313,013.49	2,238,053.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72,569.05	19,485,235.3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72,569.05	19,485,235.3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72,569.05	19,485,235.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72,569.05	19,485,235.3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一、2	0.27	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一、2	0.26	0.38

法定代表人：李晓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宁芳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611,232.30	123,930,701.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5,377,046.41	4,599,29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88,278.71	128,529,99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773,404.95	86,001,252.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63,553.04	7,230,596.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7,052.59	7,024,540.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24,388,470.06	3,411,99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532,480.64	103,668,38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5,798.07	24,861,611.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50,000.00	1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065.49	25,266.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6.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42,051.49	14,525,266.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059.40	1,898,900.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100,000.00	9,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32,059.40	11,798,90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007.91	2,726,365.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777.79	29,380,499.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6,777.79	29,780,49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3,222.21	-23,780,499.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69,012.37	3,807,47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93,077.46	29,985,600.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62,089.83	33,793,077.46

法定代表人：李晓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宁芳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500,000.00				14,440,878.27				14,094,013.51		19,048,959.13		99,083,85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500,000.00				14,440,878.27				14,094,013.51		19,048,959.13		99,083,85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7,256.90		12,485,312.15		13,872,569.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872,569.05		13,872,569.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87,256.90	-1,387,256.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87,256.90	-1,387,256.90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1,500,000.00				14,440,878.27			15,481,270.41	31,534,271.28			112,956,419.96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500,000.00				14,440,878.27				12,145,489.97		30,762,247.28		108,848,61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500,000.00				14,440,878.27				12,145,489.97		30,762,247.28		108,848,615.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485,235.39		19,485,235.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48,523.54		-			-29,2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48,523.54		-1,948,523.5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29,250,000.00
										29,25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1,500,000.00				14,440,878.27				14,094,013.51		19,048,959.13		99,083,850.91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李晓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宁芳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788256350W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资本: 5,1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晓罕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功能区创强路 2 号

营业期限: 2006 年 04 月 28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电缆保护管、线槽、电力线路配件、电缆快速接头、复合材料、窨井盖座、支架、夹具、盖板、环保产品、环保装备、塑料制品、船艇、船艇配件、玩具、应急救援装备、救生艇、救援箱、救援专用设备、金属制品、模具、海洋装备、通用训练装备器材、后勤保障装备、装备箱、电气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低压电器设备、信息化电子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销售: 作训服、帐篷、被服、折叠桌椅、针纺织品, 训练器材、厨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公司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

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

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9“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

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

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关联方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③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关联方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④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关联方、代垫及暂付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险组合	损失率为 0.00%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行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13、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

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

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

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10.0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3“租赁”。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

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发明专利	10.00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00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

费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3“租赁”。

2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7、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9、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

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0、 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

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6“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

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3“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 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公司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公司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公司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确定承诺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本公司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处理。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和本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估。

（1） 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本公司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 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

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除此之外的现金流量套期，本公司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4） 资产证券化

本公司将部分应收款项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公司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

服务报告等服务；同时本公司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未能得到足额偿付时提供流动性支持，以补足利息或本金的差额。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信托财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信托财产终止确认；同时，本公司对特定目的实体具有实际控制权，已经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35、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A、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B、本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五、 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 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计缴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 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 以物业租赁 收入为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4 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933000976, 有效期为三年, 在有效期内, 所得税税率按 15.00%征收。

2022 年 12 月 24 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浙江省税务局联

合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33001663,有效期为三年,在有效期内,所得税税率按 15.00%征收。

2、其他说明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2 年度,“上年”指 2021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374.44	79.05
银行存款	49,055,417.71	31,046,416.56
其他货币资金	1,769,297.68	5,311,008.91
合 计	50,862,089.83	36,357,504.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3,734,792.98	600,000.00
合 计	3,734,792.98	600,000.00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909,993.05	652,872.8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小 计	2,509,993.05	652,872.81
减：坏账准备	95,499.65	
合 计	2,414,493.40	652,872.81

(2)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600,000.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1,909,993.05	76.10	95,499.65	5.00	1,814,493.40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600,000.00	23.90			
合 计	2,509,993.05	——	95,499.65	——	2,414,493.40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652,872.81	100.00			652,872.81
合 计	652,872.81	——		——	652,872.81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909,993.05	95,499.65	5.00
合 计	1,909,993.05	95,499.65	5.0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款坏 账准备		95,499.65				95,499.65
合 计		95,499.65				95,499.65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5,375,651.39
1 至 2 年	6,651,436.29
2 至 3 年	2,388,125.30
3 至 4 年	249,568.82
4 至 5 年	1,152,426.30
5 年以上	3,129,810.76
小 计	58,947,018.86
减：坏账准备	7,826,900.00
合 计	51,120,118.86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58,947,018.86	100.00	7,826,900.00	13.28	51,120,118.86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合 计	58,947,018.86	—	7,826,900.00	—	51,120,118.8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68,689,875.30	100.00	9,986,198.43	14.54	58,703,676.87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合计	68,689,875.30	—	9,986,198.43	—	58,703,676.87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986,198.43		2,049,235.23	110,063.20	7,826,900.00
合计	9,986,198.43		2,049,235.23	110,063.20	7,826,900.00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0,063.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江苏优高科技有限公司	6,483,842.63	11.00	324,192.13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5,885,371.93	9.98	294,268.60
苏州东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650,811.46	9.59	282,540.57
上海东虹实业(集团)有限公	3,391,566.27	5.75	349,803.93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司			
江苏高富龙科技有限公司	3,138,685.75	5.32	156,934.29
合计	24,550,278.04	41.64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2,899,271.12
应收账款		
合计		2,899,271.12

(2)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2,899,271.12		-2,899,271.12			
应收账款						
合计	2,899,271.12		-2,899,271.12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672,998.00		84.60	2,672,998.00
1-2 年	486,737.41		15.40	486,737.41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159,735.41		100.00	3,159,735.41

(续)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292,089.21		90.67	7,292,089.21
1-2年				
2-3年	300,000.00		3.73	300,000.00
3年以上	450,000.00	450,000.00	5.60	
合计	8,042,089.21	450,000.00	100.00	7,592,089.2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杭州协塑供应链有限公司	1,965,375.15	62.20
湖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92,355.20	12.42
江苏方程化工有限公司	207,040.00	6.55
杭州广贸建材有限公司	170,000.00	5.38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94,382.21	2.99
合计	2,829,152.56	89.54

7、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7,784.72	725,476.82
合计	427,784.72	725,476.82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09,716.21
1至2年	88,860.14
2至3年	68,966.62
3至4年	500,607.13
4至5年	450,000.00
5年以上	

账 龄	年末余额
小 计	1,318,150.10
减：坏账准备	890,365.38
合 计	427,784.7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代垫及暂付款项	865,056.21	39,194.06
押金保证金	453,093.89	783,888.12
小 计	1,318,150.10	823,082.18
减：坏账准备	890,365.38	97,605.36
合 计	427,784.72	725,476.82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97,605.36			97,605.3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年：	97,605.36			97,605.3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2,760.02		300,000.00	342,760.02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450,000.00	45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0,365.38		750,000.00	890,365.38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97,605.36	342,760.02			450,000.00	890,365.38
坏账准备						
合计	97,605.36	342,760.02			450,000.00	890,365.38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天天向上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暂付款项	450,000.00	4至5年	34.14	450,000.00
北京储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暂付款项	300,000.00	3至4年	22.76	300,000.00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押金	200,607.13	3至4年	15.22	100,303.57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押金	130,000.00	1年以内, 1至2年	9.86	9,200.60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五工程分公司	押金	65,391.62	2至3年	4.96	19,617.49
合计	—	1,145,998.75	—	86.94	879,121.66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41,342.43		12,541,342.43
库存商品	1,925,057.80		1,925,057.80
合计	14,466,400.23		14,466,400.23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67,697.76		10,467,697.76
库存商品	607,395.87		607,395.87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11,075,093.63		11,075,093.63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857,707.36	2,859,433.00
合 计	2,857,707.36	2,859,433.00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25,813.06		825,813.06
2、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 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825,813.06		825,813.06
二、累计折旧和 累计 摊销			
1、年初余额	382,454.67		382,454.67
2、本年增加金额	39,226.10		39,226.10
(1) 计提或摊销	39,226.10		39,226.1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4、年末余额	421,680.77		421,680.7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04,132.29		404,132.29
2、年初账面价值	443,358.39		443,358.39

11、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581,019.42	12,963,084.46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0,581,019.42	12,963,084.46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374,912.44	18,005,696.71	308,157.91	884,241.17	26,573,008.23
2、本年增加金额		746,118.92	134,199.40		880,318.32
(1) 购置		746,118.92	134,199.40		880,318.3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 计
加					
3、本年减少金额		3,057,731.45	151,926.31		3,209,657.76
(1) 处置或报废		3,057,731.45	151,926.31		3,209,657.76
4、年末余额	7,374,912.44	15,694,084.18	290,431.00	884,241.17	24,243,668.7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415,506.32	9,187,684.72	166,703.62	840,029.11	13,609,923.77
2、本年增加金额	350,308.34	2,668,205.45	83,386.72		3,101,900.51
(1) 计提	350,308.34	2,668,205.45	83,386.72		3,101,900.51
3、本年减少金额		2,904,844.91	144,330.00		3,049,174.91
(1) 处置或报废		2,904,844.91	144,330.00		3,049,174.91
4、年末余额	3,765,814.66	8,951,045.26	105,760.34	840,029.11	13,662,649.3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609,097.78	6,743,038.92	184,670.66	44,212.06	10,581,019.42
2、年初账面价值	3,959,406.12	8,818,011.99	141,454.29	44,212.06	12,963,084.46

12、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352,586.66	352,586.66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 计
4、年末余额		352,586.66	352,586.6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1,135.11	41,135.11
2、本年增加金额		70,517.29	70,517.29
(1) 计提		70,517.29	70,517.29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11,652.40	111,652.4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40,934.26	240,934.26
2、年初账面价值		311,451.55	311,451.55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合 计
		专利权	小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516,035.00	19,611.65	19,611.65	4,535,646.65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合 计
		专利权	小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年末余额	4,516,035.00	19,611.65	19,611.65	4,535,646.65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106,428.94	17,977.41	17,977.41	1,124,406.35
2、本年增加金额	90,320.83	1,634.24	1,634.24	91,955.07
(1) 计提	90,320.83	1,634.24	1,634.24	91,955.07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年末余额	1,196,749.77	19,611.65	19,611.65	1,216,361.4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319,285.23			3,319,285.23
2、年初账面价值	3,409,606.06	1,634.24	1,634.24	3,411,240.30

14、 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 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费用化支出		6,681,328.38			6,681,328.38	
资本化支出						
合 计		6,681,328.38			6,681,328.38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8,812,765.03	1,321,914.75	10,533,803.80	1,580,070.57
使用权资产	953.87	143.08		
合 计	8,813,718.90	1,322,057.83	10,533,803.80	1,580,070.57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6,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1,305.56	7,250.00
合 计	10,011,305.56	6,007,250.00

1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采购商品及劳务	17,349,919.53	9,358,133.50
合 计	17,349,919.53	9,358,133.50

1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6,737.29	78,826.60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附注六、22）	775.09	9,068.55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5,962.20	69,758.05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88,164.05	6,535,728.23	6,679,384.62	1,044,507.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3,059.37	653,884.93	764,412.83	52,531.4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351,223.42	7,189,613.16	7,443,797.45	1,097,039.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8,550.00	5,466,651.00	5,530,651.00	984,550.00
2、职工福利费		529,977.76	529,977.76	
3、社会保险费	99,522.43	244,030.45	324,910.24	18,642.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461.97	203,444.28	282,524.18	15,382.07
工伤保险费	5,060.46	40,586.17	42,386.06	3,260.57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85,736.00	185,73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091.62	109,333.02	108,109.62	41,315.0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188,164.05	6,535,728.23	6,679,384.62	1,044,507.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7,436.62	631,335.60	738,052.18	50,720.04
2、失业保险费	5,622.75	22,549.33	26,360.65	1,811.43
3、企业年金缴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 计	163,059.37	653,884.93	764,412.83	52,531.47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331,959.18	919,082.46
企业所得税	1,324,498.93	1,091,421.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597.98	45,954.13
教育费附加	39,958.80	27,572.48
地方教育附加	26,639.20	18,381.66
房产税	87,838.85	106,820.79
印花税	11,637.41	4,038.40
合 计	2,889,130.35	2,213,271.10

2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082,067.72
合 计		22,082,067.72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会经费		143,067.72
往来款及其他		21,939,000.00
合 计		22,082,067.72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775.09	9,068.55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600,000.00	
合 计	600,775.09	9,068.55

23、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500,000.00						51,500,000.00

2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440,878.27			14,440,878.2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4,440,878.27			14,440,878.27

2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94,013.51	1,387,256.90		15,481,270.41
合计	14,094,013.51	1,387,256.90		15,481,270.41

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9,048,959.13	30,762,247.2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9,048,959.13	30,762,247.28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72,569.05	19,485,235.39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87,256.90	1,948,523.5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2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31,534,271.28	19,048,959.13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011,622.89	82,965,514.74	128,359,696.39	88,679,318.78
其他业务	329,569.46	39,227.86	245,111.02	239,358.1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 计	111,341,192.35	83,004,742.60	128,604,807.41	88,918,676.88

(1) 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商品销售收入	合 计
在某一时点转让	111,011,622.89	111,011,622.89
合 计	111,011,622.89	111,011,622.89

2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673.38	194,627.08
教育费附加	103,604.03	116,776.25
地方教育附加	69,069.35	77,850.85
房产税	116,903.05	213,641.58
印花税	30,060.28	26,632.10
车船税	5,970.00	5,160.00
合 计	498,280.09	634,687.86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9、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安装费	29,632.47	49,276.00
职工薪酬	531,431.61	730,233.68
汽车费	511,453.52	425,212.93
中标服务费	1,418,037.80	1,335,235.52
水费	24,146.78	14,133.38
通讯费	20,124.54	19,327.94
其他	151,931.39	47,819.84
合 计	2,686,758.11	2,621,239.29

3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86,732.32	1,499,351.96
审计评估费	590,993.65	254,509.33
折旧费	153,903.81	130,122.94
差旅费	92,014.33	205,380.96
业务招待费	726,133.95	720,936.25
办公费	602,042.27	682,505.91
财产保险费	38,750.34	6,246.96
工会经费	109,333.02	147,424.14
信息咨询费	126,543.02	280,343.02
交通费	442,649.92	745,907.17
劳保费用	437,334.60	907,376.00
培训费用		29,750.00
维修费	98,469.13	324,597.16
租赁费	42,583.18	39,221.77
其他	1,051,360.75	920,358.61
合 计	5,998,844.29	6,894,032.18

31、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材料支出	1,886,341.19	2,150,571.84
人工支出	3,010,796.45	2,882,866.21
折旧与摊销	1,465,824.81	1,821,340.48
其他	318,365.93	306,830.46
合 计	6,681,328.38	7,161,608.99

32、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300,833.35	137,749.94
利息收入	790,234.56	1,174,956.78
手续费	23,934.69	1,491.00
其他		-157,805.49
合 计	-465,466.52	-1,193,521.33

33、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84,000.00	202,400.00	1,084,000.00
合 计	1,084,000.00	202,400.00	1,084,000.00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六、41“政府补助”。

34、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1,065.49	25,266.39
合 计	91,065.49	25,266.39

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792.9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 计	84,792.98	

36、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5,499.65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042,485.23	-1,765,363.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2,760.02	-31,339.7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1,604,225.56	-1,796,703.32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7、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01		0.01
合 计	0.01		0.01

3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59,610.28	40,992.40	559,610.28
其中：固定资产	559,610.28	40,992.40	559,610.28
违约金	25,596.62	121,565.63	25,596.62
对外捐赠支出	30,000.00	110,000.00	30,000.00
其他		3,200.00	
合 计	615,206.90	275,758.03	

3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55,000.75	2,380,390.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8,012.74	-142,337.60
合 计	1,313,013.49	2,238,053.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185,582.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77,837.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5,071.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2,344.41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92,096.81
所得税费用	1,313,013.49

40、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收入	790,234.56	200,050.48
往来及其他	4,902.35	1,174,956.78
政府补助	1,084,000.00	202,400.00
收回履约保证金	3,497,909.50	3,021,885.13
合 计	5,377,046.41	4,599,292.3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付现费用	1,308,096.86	1,262,807.33
手续费	23,934.69	21,408.46
保证金存款	928,802.89	1,823,410.68
往来款项	22,127,635.62	304,366.22
合 计	24,388,470.06	3,411,992.69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租赁负债		400,000.00
合 计		400,000.00

(7)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872,569.05	19,485,235.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1,604,225.56	1,796,703.32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951.70	389,534.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70,517.29	41,135.11
无形资产摊销	91,955.07	96,85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992.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9,610.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0,833.35	137,749.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858.47	-25,26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012.74	-142,337.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1,306.60	-1,205,046.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14,070.88	1,316,085.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32,331.66	44,105.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5,798.07	21,975,748.74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0,862,089.83	33,793,077.4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3,793,077.46	29,985,600.3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69,012.37	3,807,477.12

（9）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①现金	50,862,089.83	31,046,495.61
其中：库存现金	37,374.44	79.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055,417.71	31,046,416.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69,297.68	2,746,581.85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62,089.83	33,793,077.46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大额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金额		

41、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经费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稳生产政策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吴兴发改拨入上市培育补助款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上市挂牌扶持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吴兴区发改委拨入小微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吴炜炜；实际控制人为吴炜炜、李晓罕夫妇。在报告期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荣财	副董事长
张丽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周宁芳	财务总监
祝根强	监事会主席
浙江太一道生实业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控股企业
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控股企业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刘荣财	承租汽车	6,000.00	6,000.00
李晓罕	承租汽车	6,000.00	6,000.00
吴炜炜	承租汽车	12,000.00	12,000.00

2、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房产	264,220.20	132,110.1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刘荣财		11,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吴炜炜		1,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晓罕		8,986,000.00

(五) 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2-09-08	2025/09/05	否
浙江多面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3,800,000.00	2022-09-08	2025/09/05	否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七、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担保情况”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59,610.2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4,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96.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468,793.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31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398,474.1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8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1	0.26	0.26

浙江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上强工业功能区创强路2号董秘办公室